

##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业矿业，证券代码：000426）自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详情参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19日、2018年6月26日、2018年7月3日、2018年7月10日、7月17日、7月19日分别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兴业矿业：董事会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35）、《兴业矿业：董事会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41）、《兴业矿业：董事会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48）、《兴业矿业：董事会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51）、《兴业矿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57）、《兴业矿业：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2018-58）。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截至目前，重组相关工作正在公司聘请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中介机构及重组方的配合下积极进行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全部资料齐备后，公司将及时召开董事会，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本次重组涉及相关信息，同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兴业矿业，证券代码：000426）自2018年7月26日（星期四）开市起继续停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在此基础上，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确定标的资产收购方案，并编制重

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本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